

研究生論文文責自負聲明書

本人 _____ 瞭解並保證所撰論文完全遵守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，師長已善盡告知、審查、監督之義務。論文倘有抄襲、改作、妨礙他人著作權，或其他一切有違著作權及學術倫理之情事，及衍生相關民、刑事責任者，概由本人負責，與指導教授、論文考試委員及管理學院所有師長無關。

論文題目： _____

指導教授： _____

研究生： _____ (簽章)

學 號： 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我已閱讀下方說明，並同時繳交原創性檢測報告。：

論文原創性檢測報告

本校 100.12.19 第 130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「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」節錄部份條文如下：

第十五條

已授予之學位，如發現論文、創作、展演、書面報告或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，經調查屬實者，應予撤銷，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；其有違反其他法令者，並應依相關法令處理。依前項撤銷學位，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後，依「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」通知當事人繳還該學位證書，並將撤銷與註銷事項，通知其他大專校院及相關機關(構)。

全文：<http://mbr.nsysu.edu.tw/ezfiles/113/1113/img/661/MBR20130409001.pdf>